

附件 4

林木采伐告知承诺书

本人已知晓《林木采伐告知承诺采伐有关事项填写说明》的内容，现基于本人真实意思，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申请采伐的林木符合告知的_____（主伐/抚育采伐/林分改造/其他采伐）采伐条件、标准、要求。

采伐地点位于_____乡（镇）_____村_____组_____地块，采伐四至：东_____南_____西_____北_____，树种：_____，采伐面积：_____亩，株数：_____株，蓄积量：_____立方米。

二、保证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按要求完成造林更新（抚育采伐等无需填写）。

三、保证提交的申请材料真实无误，不存在拆分申请行为，已按要求提供相关申请材料；如果涉及松木，将严格按照疫木管理规定处置；如果涉及有偿投资的，应按所偿还金额及时偿还。上述信息真实，准确，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，如有不实，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相应法律责任。

本人均明白本承诺之意思并自愿受其约束。

承诺人：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